

<<肖申克的救赎>>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肖申克的救赎>>

13位ISBN编号：9787020077045

10位ISBN编号：7020077048

出版时间：2009.10

出版时间：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美]斯蒂芬·金

页数：407

字数：430000

译者：施寄青,赵永芬,齐若兰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肖申克的救赎>>

前言

斯蒂芬·金始终焦虑着，自从他发现自己爱上写作这件事之后。

一九五四年，七岁的他，因病休学在家，整天躺在床上看漫画。

在母亲的鼓舞下，他创作了一个四页长的魔法动物故事，获得母亲所赏赐的一块美金稿费。

他自觉人生就此开启了一扇“可能”的大门，但，焦虑也随之开始了。

不同的人生阶段里，这种关于写作的焦虑，以着不同的面貌出现。

“退稿”当然是其中一种，但不严重。

对于一个以写作为乐的十四岁少年而言，墙上悬挂退稿的钉子因无法负荷重量而掉了下来，充其量换一根更长一点的就是了。

类如“写得很好，但不适合我们。”

你很有才华，再加把劲吧！

”的退稿注语，则让他大受鼓舞，深感希望无穷，前途无限。

如《白雪公主》、《安博公爵》……无甚反应，吸引他废寝忘食钻读、赶场的书籍和电影，几无例外都是关于火星人、吸血鬼、僵尸、盗墓者、活死人、蛇发魔女、开膛手杰克……这种直到今天还是被教育人士视为“儿童不宜”的“低劣”创作，并且越血腥、越恐怖、越能让他感到兴奋满足。

写作反映人生，你读了些什么、想了些什么，动之于心，很自然形诸于笔，尤其对于中学八年级生而言。

一九六一年某月的某一天，斯蒂芬·金把他所看到、自认为精彩无比的彩色恐怖片《陷阱与钟摆》改写成小说，自编自印，带到学校去兜售，一个上午便卖了三十六本，现赚九块钱，成了他的“第一本畅销书”，也让他这个穷苦人家的小孩大受鼓舞，深感“钱”途有望，更多零用钱终于不是梦。

下午两点钟，他被叫到校长室，校长要他把钱退还同学，还训了他一顿：“我真搞不懂，斯蒂芬，你明明有才华，却为什么老爱写这些垃圾东西，白白糟蹋天分呢？”

”斯蒂芬·金羞愧地遵命退钱，却不认输。

那年暑假，他又自写自编自印了个《外星人入侵》的故事，大卖一场。

然而，赚足了零用钱的他，内心还是感到羞愧，耳边不停浮现校长的话：为何要糟蹋天分？

为何要浪费时间？

为何要写这些垃圾？

此后二十多年之间，这些话成为斯蒂芬·金挥之不去的阴影。

他还在写，且割舍不下“这些垃圾东西”。

“写作是一种涂鸦。

我们每个人的思想都像一个滤网，网的大小和尺寸都不同。

我的滤网流不过的东西，也许可以流过你的滤网，而且一点困难也没有。

你的滤网流不过的东西，也许在我的滤网中通行无阻。

我们每个人似乎都有与生俱来的责任去转换这些堵住我们思想滤网的糟粕，最后会发展出某种才艺来。

”成名之后，斯蒂芬·金曾经这样解释他的写作嗜好，他的思想滤网流不过去的，就是“恐惧”这件事，这是天性，所以他爱写，也几乎只写“恐怖小说”。

一生最爱是恐怖，听起来似乎有些病态，许多人也认为这是斯蒂芬·金在尝到甜头、靠着吓人赚得亿万家产之后的说词，根本是哗众取宠的一派胡言。

然而，正如孔子所言：“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处也。

贫与贱，是人之所恶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

君子去仁，恶乎成名。

君子无终食之间违仁，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

”我们若以“恐怖小说”跟“写作”来代替“道”与“仁”这两个字，再用这段话来形容斯蒂芬·金的这一生，则虽不中亦不远矣。

<<肖申克的救赎>>

内容概要

本书是斯蒂芬·金最为人津津乐道的杰出代表作，收入了他的四部中篇小说。其英文版一经推出，即登上《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的冠军之位，当年在美国狂销二十八万册。目前，这本书已经被翻译成三十一一种语言，同时创下了收录的四篇小说中有三篇被改编成轰动一时的电影的记录。

其中最为人津津乐道的便是曾获奥斯卡奖七项提名、被称为电影史上最完美影片的《肖申克救赎》（又译《刺激一九九五》）。

这部小说展现了斯蒂芬·金于擅长的惊悚题材之外的过人功力。

书中的另两篇小说《纳粹高徒》与《尸体》拍成电影后也赢得了极佳的口碑。

其中《尸体》还被视为斯蒂芬·金最具自传色彩的作品。

<<肖申克的救赎>>

作者简介

斯蒂芬·金：当代惊悚小说之王，通俗小说大师。

一九四七年出生于美国缅因州的波特兰，后在缅因州州立大学学习英国文学，毕业后因工资菲薄而走上写作之路。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中期，斯蒂芬·金声名渐起，被《纽约时报》誉为“现代惊悚小说大师”。

自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来，在历年的美国畅销书排行榜中，其作品总是名列榜首，居高不下。

金的很多作品都成为好莱坞制片商的抢手货。

有超过七十部电影和电视节目取材自他的作品，包括《闪灵》(The Shining)、《绿里》(The Green Mile)、《肖申克的救赎》(Rita Hayworth and Shawshank Redemption)等等。

他在三十二岁时成为全世界作家中首屈一指的亿万富翁。

斯蒂芬·金还是第一位在互联网上发表作品并提供收费下载的作家。

二00三年，他获得了美国国家图书奖的终身成就奖。

<<肖申克的救赎>>

书籍目录

春天的希望 肖申克的救赎 夏日沉沦 纳粹高徒不再纯真的秋天 尸体暮冬重生 呼-吸-呼-吸后记

<<肖申克的救赎>>

章节摘录

我猜美国每个州立监狱和联邦监狱里，都有像我这样的一号人物，不论什么东西，我都能为你弄到手。

无论是高级香烟或大麻(如果你偏好此道的话)，或弄瓶白兰地来庆祝儿子或女儿高中毕业，总之差不多任何东西……我的意思是说，只要在合理范围内，我是有求必应；可是很多情况不一定都合情合理的。

我刚满二十岁就来到肖申克监狱。

在这个快乐小家庭中，我是少数肯痛痛快快地承认自己干了什么的人。

我犯了谋杀罪。

我为大我三岁的太太投保了一笔数目庞大的寿险，然后在她父亲送我们的结婚礼物——一辆雪佛兰轿车的刹车上动了手脚。

一切都正如我的计划，只是没料到她在半路上停下来载了邻居太太和她的小儿子，他们正一起下城堡山进城去。

结果刹车失灵，车速越来越快，冲过路边树丛，撞上了一座内战纪念雕像的底座而轰然起火。

旁观者说，当时的车速一定超过每小时五十英里。

我也没料到自己居然会被逮住，但我却锒铛入狱，在这里长期服刑。

缅因州没有死刑，但检察官让我因三桩谋杀罪而逐一受审，最后法官判了我三个无期徒刑，数罪并罚。

这样一来，我在很长、很长一段时间内，都不可能有机会假释了。

法官还在判决书上说我罪行重大，死有余辜。

的确如此，不过现在这些事都已成过去。

你可以去查查城堡岩的旧报纸档案，有关我的判决当时是地方报纸的头条新闻，与希特勒、墨索里尼以及罗斯福手下那些字母开头的特工人员的新闻并列，如今看来，实在有点可笑，也早已成为老掉牙的旧闻了。

你问我，我改过自新了吗？

我甚至不知道什么叫改过自新，至少我不晓得那在监狱里代表了什么意思，我认为那只是政客爱用的字眼，这个词也许有一些其他的含意，也许有那么一天，我会明白它的含意，但那是未来的事了……而监狱里的囚犯早就学会不要去多想未来。

当年的我出身贫穷，但年轻英俊。

我让一个富家女珠胎暗结，她出身卡宾街的豪华宅邸，漂亮娇纵、但老是闷闷不乐。

她父亲同意让我们结婚，条件是我得在他的眼镜公司工作，“靠自己的实力往上爬。

”后来我发现，他真正的用意是要让我随时都在他的监控下，就像管着家里豢养的不太听话、还会咬人的猫狗一样。

我的怨恨经年累月，越积越深，终于出手造成了这种后果。

如果再给我一次机会，我绝对不会重蹈覆辙，但我不确定这样是否表示我已经痛改前非了。

不过，我真正想说的不是我自己的事，而是安迪·杜佛尼的故事。

但在我开始说安迪的故事之前，还得先说几件关于我的事情，反正不会花太多工夫。

正如我刚才所说，差不多四十年来，在肖申克监狱里，我有办法帮你弄到任何东西。

除了永远名列前茅的香烟和酒等违禁品之外，我还有办法弄到上千种其他东西，给这儿的人消磨时间。

有些东西绝对合法，只是在这种地方不易取得，因为坐牢本该是一种惩罚。

例如，有个家伙强暴了一个小女孩，还涉及几十件暴露的案子。

我给他找了三块粉红色的佛蒙特大理石，他雕了三座可爱的雕像，一个婴儿、一个十二岁的男孩，还有一个蓄胡子的年轻人，他称这些雕像为“耶稣的三个不同时期”，现在这些雕像已经成为前任州长客厅中的摆设了。

又或者，如果你是在马萨诸塞州北边长大的人，一定还记得这个人的名字——罗伯特·艾伦·科特。

<<肖申克的救赎>>

他在一九五一年，企图抢劫莫堪尼克弗市第一商业银行，结果那次抢劫演变成血腥事件，死了六个人，包括两个强盗、三名人质，还有一个年轻警察因为挑错时间抬起头来，而让子弹穿过眼睛。

科特有收集钱币的嗜好。

监狱自然不会准他将收藏品带进来，但靠着他和母亲和洗衣房卡车司机的帮忙，我还是替他弄到了他想要的东西。

我告诉他：你一定是疯了，才会想在这个满是盗贼的石头旅馆中收藏钱币。

他看着我微笑说：“我知道该把钱币藏在哪儿，绝对安全，你别担心。

”他说得没错。

直到一九六七年他死于脑瘤时，他所收藏的钱币始终没有现身过。

我试过在情人节设法为狱友弄到巧克力；在圣帕迪日为一个叫欧迈利的疯狂爱尔兰人弄到三杯麦当劳卖的那种绿色奶昔；我甚至还为二十个人放映过午夜场电影，片名分别是《深喉》和《琼斯小姐体内的魔鬼》(这些都是色情片，他们一起凑钱租片子).....虽然我因为这些越轨行动被关了一周禁闭，但要维持“神通广大”的英名，就必须冒这样的风险。

我还能弄到参考书和黄色书刊、会让人发痒的粉末之类的恶作剧新奇玩意儿，甚至替被判长期徒刑的家伙弄到太太或女朋友的内裤.....我猜你也知道这些人究竟如何度过如刀割似的漫漫长夜了。

这些东西并非免费的，有些东西代价不菲。

但我绝不是光为钱来干这些事。

金钱对我又有何用呢？

我既无法拥有一辆凯迪拉克，更不能在二月天飞到牙买加去度两个星期假。

我这么做的理由和市场一流肉贩非新鲜肉品不卖的理由是一样的，只是为了维持英名不坠罢了。

只有两种东西，我绝对不碰，一是枪械，一是毒品。

我不愿帮助任何人把自己或其他人杀掉。

我头上的杀戮已够多了，终我一生，我不想再干任何杀人的勾当。

安迪在一九四八年到肖申克时是三十岁，他属于五短身材，长得白白净净，一头棕发，双手小而灵巧。

他戴了一副金边眼镜，指甲永远剪得整整齐齐、干干净净，我最记得的也是那双手，一个男人给人这种印象还满滑稽的，但这似乎正好总结了安迪这个人的特色，他的样子老让你觉得他似乎应该穿着西装、打着领带的。

他没进来前，是波特兰一家大银行的信托部副总裁。

在保守的银行界，年纪轻轻就坐上这个位子，可说是前程似锦。

尤其在新英格兰这一带，保守的风气更是十倍于其他地方；除非你是个精神萎靡的秃头中年人，不时整整西装裤上的线条，惟恐不够笔挺，否则很难得到当地人的信任，让他们把钱存在你那里。

安迪是因为谋杀了老婆和她的情夫而被关进来的。

我相信我说过，监狱里每个犯人都声称自己无辜。

他们只是碰上了铁石心肠的法官、无能的律师、警察的诬告，而成为受害者，再不然就是运气实在太坏了。

尽管他们手按《圣经》宣誓，但却口是心非，像电视布道家那样信口开河而已。

大多数囚犯都不是什么好人，无论对自己或对别人，都没什么好处，他们最大的不幸，就是被生到这世上来。

我在肖申克的那些年中，尽管许多人告诉我他们是无辜的，但我相信其中真正无辜的人不超过十个，安迪-杜佛尼就是其中之一。

不过我是经过了很多年才相信他的无辜，如果一九四七到四八年间，波特兰高等法院审判他的案子时我也是陪审团的一员，我想我也会投票赞成将他定罪。

那是个轰动一时的案子，具备了所有耸动刺激的案子必备的要素。

三位主角，一位是交游广泛的美丽名媛(已死)，一位是当地的运动健将(也死了)，被告则是著名的青年企业家，再加上报纸的渲染、对丑闻的暗示。

检察当局认为这个案子几乎是铁证如山，而案子之所以还审了那么长的一段时日，是因为侦办此案的

<<肖申克的救赎>>

检察官当时正要出马竞选众议员，有意留给大家深刻的印象。

这是一场出色的法庭秀，旁观的群众清晨四点钟就冒着零度以下的低温到法院排队，免得抢不到位子。

在这个案子里，安迪始终不曾抗议过由检察官提出的指控，包括安迪的太太琳达在一九四七年六月表示有意去学高尔夫球，她选了佛茂丘乡村俱乐部的课程学了四个月，教练叫格林·昆丁，是一名职业高尔夫球手。

结果没有多久，琳达便和高尔夫球教练好起来了，到了八月底，安迪听说了这件事。

于是安迪和琳达在一九四七年九月十日下午大吵一架，争论的导火线便是琳达的外遇。

安迪供称琳达当时表示她很高兴安迪知道这件事，并说偷偷摸摸瞒着他约会，实在很不舒服，她要去雷诺城办离婚。

安迪回答，要他一起去雷诺，门儿都没有，他们会先去地狱。

琳达当晚即离家出走，到昆丁住处过夜，昆丁家就在高尔夫球场附近。

第二天早上，为昆丁清扫洗衣的佣人发现他们两人死在床上，每人各中四枪。

最后一项事实对安迪最不利。

怀抱着政治热情的检察官做了慷慨激昂的开场白和结论。

他说安迪·杜佛尼不只是个因为妻子不贞而热血沸腾、急于报复的丈夫，如果是出于这样的动机，我们虽然无法原谅，却可以理解，但是他的报复手段实在太冷血了。

想象一下！

他连珠炮般对着陪审团说：每人各射了四枪，不是射完手枪里的六发子弹就算了，而是总共射了八枪。

把原先枪膛里的子弹射完后，停下来，重新装子弹，然后再一人补一枪！

第二天《波特兰太阳报》以斗大标题怒吼着：给他四枪，她也四枪！

路易斯登镇一家当铺的伙计作证说，他在案发两天前卖了一支点三八口径、有六发子弹的警用手枪给安迪·杜佛尼。

乡村俱乐部的酒保作证说九月十日晚上七点左右，安迪到酒吧来喝酒，在二十分钟内喝了三杯烈威士忌酒，当他从椅子上站起来时，他告诉酒保要去昆丁家，并说欲知后事如何，明天看报纸就知道了。

还有一个距离昆丁家一英里远的便利商店店员告诉法庭，安迪·杜佛尼在当晚八点四十五分左右去过他的店。

他买了香烟、三夸脱啤酒，还有一些擦碗布。

法医证明昆丁和琳达是大约在晚上十一点到凌晨两点之间遇害的。

检察官派出的探员作证时表示，昆丁家七十码外的地方有个岔道，九月十一日下午，他们在岔道附近找到三样物证：两个空啤酒瓶(上面有被告的指纹)、十二根烟蒂(是被告抽的牌子)以及轮胎痕迹(正是被告一九四七年出厂的普利茅斯牌车子的车胎印子)。

在昆丁住处的客厅中，有四条擦碗布扔在沙发上，上面有弹孔和火药灼伤的痕迹。

警探的推论是，凶手把擦碗布包在枪口上来消音(安迪的律师对探员擅自推论提出强烈抗议)。

<<肖申克的救赎>>

后记

虽然我最常被问到的问题是：“你是打哪儿得到这些构想的？”

但问的次多的问题应该是：“你只写恐怖小说吗？”

等到我否认的时候，实在很难看出问问题的人究竟是失望，还是大大松了一口气。

在我出版第一本小说《魔女嘉丽》之前不久，我的编辑比尔·汤普森写了一封信给我，建议我开始思考下一本书该写什么。

(也许你会觉得有点奇怪，连第一本小说都还未问世，怎么就开始想下一本了？

不过由于一本小说出版前花费的时间，几乎与电影的雪期制作过程一样漫长，当时我们已经跟《魔女嘉丽》纠缠了很久——几乎有一年的时司。

)收到信后，我立刻寄出两本小说的手稿给比尔，一本为《火焰》，另一本是《二次降临》；前一本是在《魔女嘉丽》完成后立刻动笔写的，花了我六个月的时间，那时候，《魔女嘉丽》的手稿还躺在编辑的抽屉里呢！

后一本是在《魔女嘉丽》如牛步媛慢的出版过程中写的。

<<肖申克的救赎>>

编辑推荐

《肖申克的救赎》：体验如同四季变化般的人性绝望与希望之旅畅销大师斯蒂芬·金的经典之作《肖申克的救赎》等电影原著小说

<<肖申克的救赎>>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